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9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种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公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6,200.00 万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理药业”)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 年 10 月 29 日披露的《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2)。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委托理财金额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6,2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45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和其他发行费用 5,200.08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6,249.92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17KMA20214 号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使用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如下:

单位:万元

编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1	中药注射剂现代化发展项目	16,171.32	8,963.50	1,317.98
(1)	中药注射剂二次开发研究项目	8,953.00	8,953.00	1,307.48
(2)	原制剂车间 2010 版 GMP 技术改造项目	3,212.72	4.00	4.00
(3)	中药天然药提取车间建设项目	4,005.60	6.50	6.50
2	药品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699.60	3,890.60	193.78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879.00	2,879.00	0.00
4	补充流动资金等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2,500.00	10,516.82	10,516.82
合计		26,249.92	26,249.92	12,028.58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已终止的“原制剂车间 2010 版 GMP 技术改造项目”、“中药天然药提取车间建设项目”和“动物实验室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 8,016.82 万元,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历年所有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2,450.47 万元及所有募集资金专户利息 32.40 万元(已扣减手续费),合计 10,499.69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存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将已终止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扣减上述计划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剩余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四)委托理财的投资方式和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信银行大理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745 期	3,400.00	1.8%-3.1%	30.52 - 52.56	18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否
中信银行昆明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745 期	2,800.00	1.8%-3.1%	25.13 - 43.28	18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	否
本次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金额总计(万元)						6,200.00			

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人民币 6,200.00 万元,该结构性存款产品,是指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金融市场标的物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投资者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该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风险评级为 PR1,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五)委托理财期限

本次购买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745 期期限为 182 天,募集期为 2022 年 5 月 18 日到 2022 年 5 月 22 日,收益起计日为 2022 年 5 月 23 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则收益起计日相应调整至募集期结束日下一工作日,扣款日至收益起计日之间不计产品收益),到期日为 2022 年 11 月 21 日(如中信银行调整募集期,受收益起计日、提前终止条款等约束,遇中国法定节假日或公休日顺延至下一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算收益)。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选择购买的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9745 期属于低风险产品,该产品可能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收益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中信银行保障存款本金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息收益,但不保证浮动收益,由此带来的收益不确定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充分认识购买本产品的风险,谨慎购买。

2、利率风险:如果市场利率上升,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投资者将承担该产品资产配置的机会成本。

3、流动性风险/赎回风险:本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产品,投资者无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利,在本产品存续期间内,投资者不得提前支取/赎回,可能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无法随时变现。

4、政策风险:本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等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产品的投资、偿还等环节的正常进行,从而可能对本产品造成重大影响。

5、信息传递风险: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相关信息。中信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发布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披露条款的约定到中信银行网站(http://www.citicbank.com/)、营业网点查询,或以与产品经理联系,以获知有关本产品相关信息。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产品信息,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中信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中信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中信银行联系方式变更的,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信银行在其需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投资者,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购买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因中信银行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的系统故障、通讯故障除外)。

6、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产品收益降低或损失,甚至影响产品的认购、投资、偿还等正常进行,进而影响产品的资金安全。“不可抗力”是指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本产品说明书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水灾、其他天灾、战争、骚乱、罢工或其他类似事件、新法规颁布或对原法规的修改等政策因素。

7、最不利的投资情形:本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产品,联系标的的市场波动可能导致产品浮动收益下降或为零。投资者到期获得全额本金返还及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基础利息收益。

8、产品不成立风险:如本产品募集期届满,募集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有约定)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或发生本产品难以成立的其他情况,经中信银行判断难以按照本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本产品的,中信银行有权利但无义务宣布产品不成立。

9、提前终止风险:产品存续期内若市场发生重大变动或突发性事件或中信银行认为需要提前终止本产品的其他情形时,中信银行有权提前终止产品,在提前终止情形下,客户面临不能按预定期限取得本金及预期收益的风险。

(二)投资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办理相关理财产品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48,746,054.41	532,763,510.03
负债总额	129,888,149.72	117,113,108.65
净资产	418,857,904.69	415,650,401.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9,275.48	-6,173,987.51

公司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65,639,521.27 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6,200.00 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2022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的 94.46%,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二)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产品本息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同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 年)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前提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且确保募集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4,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授权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在授权期内和额度范围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的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中信证券认为:大理药业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已经大理药业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大理药业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保荐机构同意大理药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

特此公告。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0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南亚风情置业有限公司七彩云南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480,2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500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君祥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董事尹翠仙因工作原因委托杨君祥出席本次会议,董事曾继尧因工作原因委托张曾立华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会主席刘新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61,480,2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53,108,93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6,722,8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648,4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647,75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	《关于 2022 年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	《关于 2022 年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军、朱晓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2-026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5 号)核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715,246 股,发行价 35.6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7,999,977.28 元,扣除发行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13,809,194.1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4,190,783.17 元。2021 年 2 月 24 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关于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验资报告》(众会字[2021]第 00831 号)。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投入项目金额合计 150.00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6.73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 40,269.08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为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 2022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当日鲜精酿(啤酒工坊)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由原来的 26,000 万元调整为 18,000 万元,并将结余的 8,000 万元用途用于“鲜啤三十公里长沙万吨城市工厂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3 月 5 日发布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同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变更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管理层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孙公司长沙鲜啤三十公里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鲜啤公司”)在长沙新开立一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近日公司及长沙鲜啤公司同保荐机构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或“保荐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就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该《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此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储金额(万元)	用途/项目名称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湘江新区分行	585978424374	8,000	鲜啤三十公里长沙万吨城市工厂项目
合计			8,000	-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长沙鲜啤公司合称“甲方”,开户银行简称“乙方”,五矿证券简称“丙方”,主要内容如下:

1、长沙鲜啤公司已在开户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鲜啤三十公里长沙万吨城市工厂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朱同和、马清锐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 5 日前)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净额”)的 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邮件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或在丙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10、本协议自甲、乙、丙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四、备查文件

经各方签字盖章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076 证券简称:乐惠国际 公告编号:2022-025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象山县西周镇象西机电工业园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2,113,2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460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赖云来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2、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3、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4、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5、议案名称:《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79,920	97.9377	0	0.0000	8,000	2.0623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2,105,263	99.9871	0	0.0000	8,000	0.0129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7	《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8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9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新增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1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11	《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薪酬的议案》	46,160	85.2289	0	0.0000	8,000	14.7711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有 11 项议案,其中第 5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参加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同意后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7 为关联交易事项,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赖云来、黄粤宁、宁波乐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乐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其所持有的股份共计 62,175,343 股股份不计入该议案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本次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唐敏 叶诗影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2022-049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东营市垦利区同兴路 198 号石大胜华办公楼 A402 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1,960,60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636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郭天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897,001	99.8775	63,600	0.1225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借款及授信额度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49,801	99.9792	10,800	0.020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1,657,597	97.1001	646,804	2.8999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集团公司内部借款及担保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243,525	98.6199	717,076	1.3801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951,001	99.9815	9,600	0.018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51,773,401	99.6397	187,200	0.3603	0	0.000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50,463,61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433,384	95.7514	63,600	4.2486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541,676	98.2585	9,600	1.7415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891,708	94.2899	54,000	5.7101	0	0.000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433,384	95.7514	63,600	4.2486	0	0.0000
7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850,180	56.7928	646,804	43.2072	0	0.0000
8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集团公司内部借款及担保情况的议案	779,908	52.0986	717,076	47.9014	0	0.000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第 1、7、8 项议案对持股 5%以下的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上述第 7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益文、李艳华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和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37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晚报大道 267 号晚报大厦 18 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1,634,0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695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戴文军先生主持,会议对提交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高远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449,663	99.9408	171,000	171,000	13,400	0.0044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449,663	99.9408	171,000	171,000	13,400	0.0044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449,663	99.9408	171,000	171,000	13,400	0.004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449,663	99.9408	171,000	171,000	13,400	0.0044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15,663	99.9940	18,400	0.006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599,063	99.9887	21,600	0.0069	13,400	0.0044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26,963	99.9977	5,900	0.0018	1,200	0.0005

8、议案名称: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26,963	99.9977	5,900	0.0018	1,200	0.0005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385,837	99.9203	248,226	0.0797	0	0

10、议案名称: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28,163	99.9981	5,900	0.0019	0	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26,963	99.9977	5,900	0.0018	1,200	0.0005

1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11,626,963	99.9977	5,900	0.0018	1,200	0.0005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7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54,431,263	99.9870	5,900	0.0108	1,200	0.0022
8	关于对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进行确认的议案	54,431,263	99.9870	5,900	0.0108	1,200	0.0022
10	关于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4,432,463	99.9892	5,900	0.0108	0	0
11	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54,431,263	99.9870	5,900	0.0108	1,200	0.0022
12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4,431,263	99.9870	5,900	0.0108	1,200	0.002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傅怡堃、吴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517 证券简称:绝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2-038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持有的和由于未完成业绩考核目标无法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并终止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5,986,300 股。

回购完毕后,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该部分股票的注销。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614,616,995 股变为 608,630,695 股,公司注册资本也将由 614,616,995.00 元减少至 608,630,695.00 元(变动前股本系结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 0.5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 4.9 万股限制性股票、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注销 4.2 万股限制性股票和 2021 年 12 月 18 日完成向 19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权激励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48.83 万股的数据予以统计,最终股本变化以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为准)。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本次注销公司股票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包括: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以采取现场、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采取邮寄或传真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致电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进行确认。联系方式如下:

1、公司通讯地址和接待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晚报大道 267 号晚报大厦

2、申报期间:2022 年 5 月 20 日起 45 天内(工作日 9:00-12:00;14:00-17:00)

3、联系人:高远、张杨

4、电话:0731-89842956

5、传真:0731-89842956

6、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以传真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3026 证券简称:石大胜华 公告编号:临 2022-048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 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石大胜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石大胜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石大胜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详情见 2022 年 5 月 5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石大胜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式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了《石大胜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并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至 2022 年 5 月 15 日通过公司内部网站对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公示期共 10 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在公示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关于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激励对象名单、身份证件、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激励对象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对应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引起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石大胜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0 日